

# 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原因及其解决措施

叶静雅

( 厦门大学 金融系,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随着洗钱活动的猖獗,反洗钱越来越受到各国的重视。商业银行作为反洗钱的第一道防线,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然而现实中,商业银行却普遍存在着动力不足的问题。本文通过对商业银行进行反洗钱成本——收益分析,指出正外部性、信息不对称和成本收益不匹配是造成商业银行反洗钱动力不足的根源。最后,从建立约束机制、信息网络和激励机制三方面提出解决这一问题的建议。

[关键词]反洗钱;成本—收益分析;商业银行

[中图分类号]F8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 1102(2008) 04- 0047- 03

反洗钱是当今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备受各国重视。人们逐渐意识到反洗钱能有效的打击犯罪,维护金融安全,促进经济发展。我国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加大反洗钱力度。2006 年 10 月 31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简称《反洗钱法》),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这一法律的颁布实施构建了我国反洗钱基本法律制度,填补了相关立法领域的空白,标志着我国反洗钱法制建设进入一个新的阶段。然而,对于反洗钱,商业银行似乎兴趣不高,是什么原因导致商业银行对反洗钱缺乏动力呢?我们先从商业银行反洗钱的成本与收益起,探究其内在原因。

## 1 商业银行反洗钱成本—收益分析

商业银行作为理性的经济个体,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是否参与反洗钱,参与程度如何,它都会衡量在反洗钱过程中自身成本与收益的大小。

### 1.1 商业银行反洗钱成本

1.1.1 直接成本 首先,商业银行为配合央行反洗钱必须建立起一套内部政策、程序和控制措施,如对银行客户进行严格的身份确认和信息保存制度,建立严格的针对客户业务的反洗钱检查制度以及客户资料的档案管理制度等,这些都会给商业银行带来成本,称为制度成本。

其次,为了做好反洗钱工作,商业银行需要增加监察人员和专职反洗钱人员,从而带来额外的工资支出,即工资成本。同时,为了提高员工反洗钱意识和业务能力,商行还需要在本系统内对员工进行反洗钱培训,进而产生培训成本。工资成本和培训成本统称为雇员成本<sup>[1]</sup>。

再者,商业银行对客户身份合法性要进行确认检查(称为事前检查),也要对客户业务资料进行整理和分析从而发现可疑的业务(称为事后检查)。在这些检查过程中形成的计算机设备、办公用品费和差旅费等支出称为检查成本。

1.1.2 间接成本 银行对客户身份确认和可疑业务上报制度会使其失去一部分客户——一类是洗钱者,一类则是一

些不能提供商行要求的全部证明资料或者不希望自己的业务被严格审查从而拒绝开户的客户。这些客户的流失给商业银行带来了利润的损失,带来失去客户的机会成本。

### 1.2 商业银行反洗钱的收益

1.2.1 直接收益 一方面,商业银行严格按照中央银行要求对客户身份和业务进行检查,能使其避免中央银行的处罚;另一方面,积极打击洗钱也有利于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获得再贷款和贴现的优惠。

1.2.2 间接收益 商业银行的正常经营离不开存款人、贷款人和金融市场对其的信任。一旦商业银行因为未建立健全了解你的客户(Know Your Customer)制度,成为洗钱的工具,其名誉就会受损,从而使客户对其失去信心,带来一系列的损失。从另一方面说,如果一家商业银行在反洗钱上成绩显著,自然会给其客户带来良好的印象,提高其知名度和名誉,带来更多收益。

另外,建立和完善内部制度可以有效防范银行内部职工诈骗银行资金或参与洗钱活动,减少运营的风险,增加资金安全<sup>[2]</sup>。

把商业银行反洗钱成本与收益概括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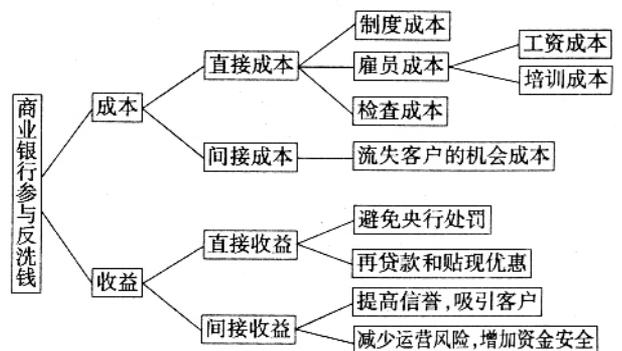


图 1 商业银行反洗钱成本与收益比较

## 2 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原因

既然商业银行参与反洗钱有成本,也会获得收益,为什

收稿日期:2008- 05- 25

作者简介:叶静雅(1987—),女,回族,安徽和县人,厦门大学金融系学生,研究方向为金融管理。

么会出现反洗钱失效的现象呢?

### 2.1 正外部性是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主要原因

从上面的分析中我们看到,在反洗钱过程中,商业银行要承担大部分成本,有的甚至是长期和持续的成本,而在短期内却没有直接收益,短期内商业银行自然不愿意进行足够的反洗钱活动。

实际上,反洗钱是一种公共产品,其私人边际收益小于社会边际收益——如果洗钱行为能被很好地控制,金融市场的信用和稳定就会得到很好的维持,洗钱的下游犯罪行为也将严重受挫。这一正外部性产生外部不经济,导致反洗钱供给不足。具体说来,如图 2 所示(由于公共物品的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给额外一个人提供公共物品的边际成本为零,因此社会边际成本曲线是水平的),作为追求个体利益最大化的金融机构,商业银行会选择使得其边际成本等于边际收益的反洗钱水平  $Q_1$ ,这一水平显然小于社会边际成本和社会边际收益决定的最优反洗钱水平  $Q_2$ 。 $Q_2 - Q_1$  的缺口给洗钱者可乘之机,导致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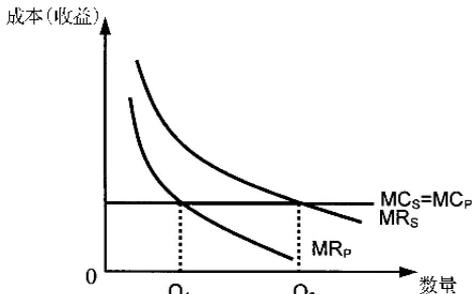


图 2 银行参与反洗钱私人边际成本与社会边际成本比较

其中, MCS 表示社会边际成本, MCP 表示私人边际成本, MRS 表示社会边际收益, MRP 表示私人边际收益

### 2.2 信息不对称是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另一重要原因

其一,洗钱者与商业银行之间信息不对称。洗钱者比反洗钱者拥有资金的更多信息,在理性经济人的假设下,作为信息优势方的洗钱者会故意隐瞒某些不利于自己的信息,甚至制造虚假信息,从而逃避银行、监管当局的约束。这样,银行为了获得每个参与者的真实信息及资金动向,势必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搜集信息,增加了其检查成本。另外,银行可能无意间协助洗钱而带来处罚损失和信誉损失。为了弥补这些成本,银行只能提高其利率水平或增加业务手续费以增加,以提高收益。而高利率和高手续费会使得一些资信好、安全守法的公民退出市场;那些资信较差、企图洗钱和投机的公民比例就会增加,增加银行的风险,导致银行预期业务收益下降,产生逆向选择。另外,具有较差资信和企图投机的公民要追求高额利润,使项目风险加大,出现道德风险。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的存在使得银行平均成本增加,导致反洗钱供给不足。

其二,商业银行反洗钱系统内部的信息不对称。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信息无法共享或者信息共享存在时滞,给信息系统效率造成影响,为洗钱活动埋下隐患。从国内角度来说,一些银行的保密条款阻碍了监管当局的有效监管;从国际角度来说,由于国家的主权性,一个政府想要

拥有本国居民在外国投资的内部信息是很困难的。一些国家银行的保密规定有效防止了一些账户的泄密、复制和转移,对客户信息的严格保密措施妨碍了各国之间的信息有效交流。这些国家成为一些不法行为收入的最佳去向。有迹象表明洗钱的中心逐步向金融市场不完善的发展中国家转移<sup>[9]</sup>。而发达国家大多已经建立了专门的金融情报中心(FIU),如美国金融犯罪执法网络(FinCEN)、澳大利亚交易报告与分析中心(AUSTRAC)、德国反洗钱监控系统(Smaragd 和 Tracker)等<sup>[10]</sup>。

### 2.3 成本与收益不匹配是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又一原因

从上文分析可知反洗钱行动中商业银行承担了许多成本,而反洗钱是公共产品,应当由政府消化成本。另一方面,银行反洗钱获得的款项又要悉数上缴国库。商业银行在打击洗钱过程中成本与收益严重不匹配,商业银行缺乏反洗钱积极性也就不足为奇了。

## 3 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的解决措施

既然商业银行反洗钱失效存在其内在的必然原因,如何采取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这种失效呢?

### 3.1 建立和完善反洗钱约束机制

由于外部性的存在,在反洗钱供给上市场失灵,经济手段已经不能解决反洗钱提供不足的问题,必须要政府介入,采取强制性的约束措施。

3.1.1 依法健全反洗钱工作体系 目前,我国已基本建成由人民银行牵头,以金融机构为依托、各金融监管部门和政府相关部门相互配合的多层次反洗钱工作体制。《反洗钱法》首次明确了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即中国人民银行的反洗钱职责是:负责组织、协调全国的反洗钱工作,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制定或者会同国务院有关金融监管机构制定金融机构反洗钱规章,监督、检查金融机构履行反洗钱义务的情况,在职责范围内调查可疑交易活动,履行法律和国务院规定的有关反洗钱的其他职责。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参与制定所监管金融机构的反洗钱规章,将人民银行指定的反洗钱规章要求贯彻到对各自监管的行业和机构上去,负责制定本行业的反洗钱工作指引<sup>[9]</sup>。另外,我国已经建立了反洗钱局和中国的金融情报中心(FIU)——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CAM-LMAC)。2007年,我国建立和完善了金融业反洗钱制度等工作体系,将监管范围从银行业扩大到了证券期货业和保险业,实现了大额可疑交易数据的“总对总”报送。

3.1.2 完善反洗钱法律法规 2007年1月1日《反洗钱法》已经实施,填补了相关立法领域的空白,是我国反洗钱法制建设取得的重要成果。法律明确规定了反洗钱的义务主体及其具体义务,为金融机构及特定非金融机构反洗钱提供了指导。应该进一步加强《反洗钱法》学习和宣传,让商业银行等机构更好地切实贯彻和执行。

此外,也应在《反洗钱法》的框架下,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反洗钱的相关法律法规。具体到商业银行来说,应该结合反洗钱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漏洞,颁布更为切合实际的规章,以规范商业银行的反洗钱工作。(下转第 59 页)

络环境下,九华山佛教档案网站应同时与其他佛学文化网站或佛教档案网站等建立直接或间接的链接,实现信息资源在网络空间的整合,起到资源联结的中介作用。用户可以通过一个网站或问题链接到相应的网站主页,查阅到相关的信息。这种功能极大地扩充了网站的信息容量,拓宽了用户的视野,使利用者收集和查找到的有用信息更全面、更详细、更准确,真正实现九华山佛教档案资源的共享目的,更好地开发与利用九华山佛教档案资源,从而推动着九华山地域旅游经济的迅猛快速发展。

#### 参考文献:

- [1]赵官忠.佛教档案的管理[J].档案学研究,1995(1).
- [2]何庆善.九华山佛考[J].江淮论坛,1981(3).
- [3]汪孔德,薛克传,章邦启.九华山佛教档案利用价值[J].池州师专学报,2006,22(6).
- [4]CNNIC. 中国网民普及率突破 10%互联网迎来高速拐点[EB/OL].[2007-01-23]. <http://it.sohu.com/20070123/n247786549.shtml>.
- [5]国家档案局.全国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纲要[J].中国档案,2003(3).
- [6]张照余.利用VPN技术构建全国档案信息共享网络的研究[J].档案学通讯,2006(4).

[责任编辑:胡惠芳]

(上接第48页)

3.1.3 给约束机制提供良好的措施保证 除了建立反洗钱的监督体系和颁布相关法律法规之外,相应的保证措施也十分重要。如建立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反洗钱机构并配备人员,建立客户身份登记制度并审查客户身份,进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等。

#### 3.2 建立多边信息网络,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

一是要加快与工商、纪检、税务、公安等部门有关信息系统的连接,实现不同系统相关信息数据的自动对比和校验,缓解商业银行在账户开立时处于信息弱势方的不利局面,把好银行账户“准入关”,解决洗钱者与商业银行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为反洗钱工作奠定基础。

二是要完善商业银行业务系统功能,实现部分可疑交易数据报告自动化,实现对较大范围你有关信息数据的自动采集和识别,确保可疑交易信息报告的全面性、完整性、可靠性和时效性,解决商业银行反洗钱系统内部信息不对称问题。

#### 3.3 构建反洗钱激励机制

针对商业银行反洗钱成本和收益不匹配的现状,应该构建反洗钱激励机制,刺激商业银行反洗钱积极性,加大反洗钱供给。相比较约束机制而言,我国在激励机制上的努力还有所欠缺。

第一,物质激励。运用“局部均衡与补偿原则”,引入利益激励和成本补偿机制,使反洗钱者的损失得到补偿,甚至有一定收益。比如,退还商业银行反洗钱中缴纳的与“黑钱”有关的税款,或者“黑钱”存款作为没收收入、明确其“国有”性质后仍存在该银行不提走或给予一定的宽限期,以保障积极参与反洗钱活动的商业银行经营业务不受太大的损害。又如对反洗钱提供情报和线索的商业银行,在洗钱现金

被追缴回来之后中央银行适当给予一定比例资金奖励。

第二,精神激励。物质奖励水平过高央行就要为之支付过多的成本,对央行来说负担过重,也是得不偿失。因此,央行可以考虑精神激励的方式。例如建立“商业银行反洗钱努力程度评估”,加强对反洗钱成效卓著的商业银行的宣传扩大其影响度,增加该银行信誉。或者将反洗钱成效与商业银行内部高级管理人员的评定考核相联系,以加强其责任心等。

此外,加强国际合作,特别是与 FATF,埃格蒙特集团,欧亚反洗钱与反恐融资小组,亚太组织等专业反洗钱组织的交流和合作。其中,我国已与 2007 年 6 月 28 日成功加入 FATF,这是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对中国反洗钱行动取得的成效的肯定,也是中国与国际反洗钱组织合作的重要一步。

相信随着国家和金融机构对反洗钱的重视程度提高,随着反洗钱法律和制度的日趋完善,商业银行在反洗钱的第一战线一定会取得成功,我国反洗钱行动也一定会取得更显著的成效!

#### 参考文献:

- [1]毛春明,傅国文.反洗钱[M].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3.
- [2]何艳.中国商业银行反洗钱的成本与收益[J].时代经贸,2007(8):167-168.
- [3]朱宝明.反洗钱若干问题的经济理论分析[D].广州:暨南大学,2005.
- [4]郭小卉.国外反洗钱的经验及其对我国的借鉴[D].石家庄:河北大学,2006.
- [5]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Z].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6.

[责任编辑:杨荣明]